

证券代码：601222

证券简称：林洋电子

公告编号：2015-28

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 年 5 月 18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222	林洋电子	2015/5/12

二、 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为方便投资者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特补充细化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的内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7 日 15:00 至 2015 年

5月18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www.chinaclear.cn）投票表决。

2、投资者办理网络投票业务前，需尽可能对相关证券账户提前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开通网络服务功能的方式如下：

第一步：访问中国结算网站（网址同上），点击右上角“注册”，填写姓名/名称、身份证件号码、深市证券账户号码、手机号码等信息，并设置网络用户名及网络服务密码；提交并注册成功后，投资者填注的手机号将收到一个8位数字校验号码；

第二步：在证券交易时间通过证券公司自助交易平台（如交易软件、电话委托交易系统等）以买入证券的方式，输入证券代码（369991，简称“中登认证”）、购买价格（密码激活为1.00元）、委托数量（短信收到的8位校验号码），提交报盘指令；

第三步：网络服务密码当日激活后，投资者可使用注册时填注或设置的证券账户号/网络用户名及密码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并可将与该深市账户同属于同一“一码通”账户下的沪市账户等其他证券账户进行网上关联，开通该“一码通”账户下全部证券账户的网络服务功能。

投资者除可通过上述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外，也可选择至其托管券商营业部提交相关身份证明文件，申请通过统一账户平台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或选择先在中国结算网站注册后再携带相关身份证明文件至网上选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等机构办理身份认证开通网络服务功能。仅持有沪市账户的投资者仅可通过上述后两种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详细信息请登录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n），点击“投资者服务专区-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业务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查询，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2015年4月28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5 年 5 月 1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江苏启东市林洋路 666 号公司一楼多功能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5 年 5 月 17 日

至 2015 年 5 月 18 日

投票时间为：2015 年 5 月 17 日 15:00 至 2015 年 5 月 18 日 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	《公司 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完工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7	《公司 201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0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	√

	构的议案》	
11	《关于提名苏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特此公告。

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5 月 8 日